

大埔区议会
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2013年第四次会议记录

日期：2013年7月12日(星期五)

时间：下午2时30分

地点：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u>出席时间</u>	<u>离席时间</u>
文春辉先生,MH	主席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张国慧先生	副主席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区镇桦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志超先生,MH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灶良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笑权先生,MH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何大伟先生,MH	委员	下午3时20分	会议完毕
关永业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林泉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刘志成博士	委员	会议开始	下午4时50分
罗舜泉先生	委员	下午2时38分	会议完毕
谭荣勋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邓友发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王秋北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黄碧娇女士,MH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任启邦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余智荣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鋈强先生	委员	下午2时43分	下午5时19分
张国华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下午5时19分
张兰卿女士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李健文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胡健民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邓铭泰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黄咏瑜小姐	秘书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列席者：

杜奕霆先生	大埔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侯廷勋先生	区域工程师(大埔) / 路政署
黄志光先生	总运输主任(驾驶事务) / 运输署
罗家勤先生	高级运输主任(大埔) / 运输署
王国良先生	工程师 / 大埔一 / 运输署
招子遥先生	工程师 / 大埔二 / 运输署
钟耀球先生	高级考牌主任 / 运输署
刘海先生	行政主任(驾驶考试 / 行动) / 运输署
丘观华先生	副房屋事务经理 / 大埔区租约事务管理处 / 房屋署
温东盛先生	大埔警区交通部主管 / 香港警务处
张立基先生	小区事务经理 /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林美香女士	高级车务主任 /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邓政杰先生	高级主任(策划及发展) /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梁少强先生	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陈汉钧先生	高级联络主任(2)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李灏宜女士	候任行政主任(区议会)1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缺席者：

李国英先生, BBS, MH, JP	委员
林绍全先生	委员

开会词

主席欢迎与会者出席会议，并宣布以下事项：

- (i) 九龙巴士有限公司小区事务经理张立基先生列席委员会今后的会议。
- (ii) 九龙巴士有限公司高级主任(策划及发展)李述恒先生因事未能出席会议，由邓政杰先生代表出席。
- (iii) 大埔民政事务处候任行政主任(区议会)1李灏宜女士将于本年7月15日起接任委员会秘书。
- (iv) 李国英先生及林绍全先生因事未能出席会议，他们已向秘书处提交缺席申请。根据《大埔区议会常规》第51(1)条，区议会只会批准区议员因身体不适、担任陪审员、代表区议会出席会议 / 活动、出席立法会会议或行政会议而提出的缺席申请。因此，他们的缺席申请不获批准。

I. 通过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2013 年 5 月 10 日第三次会议记录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17/2013 号)

2. 主席表示，秘书处会在会前收到修订建议，有关建议载于上述文件。席上并无委员提出其他修订建议。上次会议记录按有关建议修订后获通过作实。

II. 在大埔第 33 区设立驾驶考试中心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18/2013 号)

3. 主席欢迎运输署总运输主任(驾驶事务)黄志光先生、行政主任(驾驶考试/行动)刘海先生及高级考牌主任钟耀球先生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

4. 黄志光先生介绍上述文件。

5. 委员第一轮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有委员指运输署自 2000 年已数次就在大埔第 33 区设立驾驶考试中心(“驾驶考试中心”)项目咨询委员会，相信该署现时在委员会上再次提出有关建议并不会遇到太大阻力。对于该项目的咨询工作已历时十多年，而现时运输署仍预计驾驶考试中心在两至三年后才能落成，他希望该署交待项目进度缓慢的原因。
- (ii) 有委员反对驾驶考试中心项目。他指船湾一带村落的村长和居民以及露辉路附近屋苑的业主立案法团均不支持驾驶考试中心项目，嘉丰花园的业主立案法团更去信运输署，指项目的选址不适合设立一所驾驶考试中心。他表示，汀角路为船湾对外的唯一通道，惟工业邨对开的一段汀角路正进行渠务工程，部分路段须不时改为单线行车，而自 2012 年 9 月起，工业邨内已设有行车辅助路线为出入汀角路的车辆进行分流，以纾缓汀角路因上述工程所带来的交通挤塞。他续表示，若然在第 33 区设立驾驶考试中心，学车人士平日和周末便会在汀角路及大埔工业邨(“工业邨”)的一带的道路进行练习和驾驶考试，加上工业邨内经常有车辆停泊在路旁，进行训练及考试的车辆会令和工业邨内的交通严重挤塞，而汀角路的交通问题将会进一步恶化。此外，他指汀角路一带有不少村屋及多个发展项目如慈山寺、龙尾泳滩和凤园住宅区等均会相继落成，区内人口及汀角路交通流量必然会随之而增加，更须利用工业邨的行车辅助路线疏导交通，若然在区内设立驾驶考试中心，附近的道路将会不胜负荷，汀角路及工业邨的交通更可能会瘫痪。

- (iii) 有委员指，汀角路的村代表不支持驾驶考试中心项目。他表示，不少早年将厂房迁往内地的公司由于种种原因，近年陆续回流香港，它们对工业邨土地的需求殷切，甚至出现土地供不应求的情况，因此质疑将工业邨内的空置土地用作设立驾驶考试中心是否合理。此外，他认为即使运输署禁止车辆在繁忙时间在有关路段进行驾驶训练，相关的学习车辆仍会占用有关路段(如在附近停泊等候练习或考试)，造成挤塞。他表示，汀角路一带发展一日千里，不少大型项目相继落成将令区内的人流达至饱和，委员会多年来一直致力解决汀角路的交通问题，而在问题仍未解决的情况下，设立驾驶考试中心只会令汀角路的交通进一步恶化，所以运输署应暂缓推行上述项目，直至能有效解决汀角路的交通问题的方案落实后，委员会才会考虑支持在区内设立驾驶考试中心。

6. 黄志光先生 响应如下：

- (i) 他感谢委员支持尽快设立驾驶考试中心。他表示，由于驾驶考试中心项目的前期规划需时，加上运输署须就驾驶考试中心的位置及其设计与地政总署及其他相关部门商讨和配合，所以现阶段才再就项目咨询委员会。运输署希望各委员支持在大埔第 33 区设立驾驶考试中心的建议，以便该署能尽快展开前期的准备工作及申请拨款。
- (ii) 运输署明白委员十分关注驾驶考试中心对区内交通的影响。他指出，驾驶考试中心设于工业邨内，运作时间为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4 时 30 分，并将拟议的驾驶考试路线规范在工业邨内，以减低对附近交通的影响。他续指，商用车辆执照的需求较一般车辆低，故每日考试的次数将相对较少，加上考生需要有三年或以上的驾驶经验才能参加商用车辆考试，考试车辆的车速亦会较高，相信不会对驾驶考试中心附近的交通带来太大压力。
- (iii) 他指出，以荃湾的商用车辆驾驶考试中心为例，运输署已将荃湾和葵盛一带较繁忙的道路(如学校附近的街道)划作 24 小时禁止进行驾驶训练的路段，以管制该区的商用车辆驾驶训练活动。他续指，运输署在大埔第 33 区设立驾驶考试中心的同时，可因应实际情况考虑在附近的道路实施上述交通管制措施，以及因应地区的长远发展检视拟议的驾驶考试路线，以减低对附近交通带来的影响。

7. 委员第二轮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有委员表示，汀角路是船湾对外的唯一通道，现时汀角路在繁忙或非繁忙时间均非常挤塞，凤园路口的位置尤其严重，加上汀角路一带正进行的渠务工程预计在 2015 年才能完成，相信汀角路未能应付驾驶考试中心所带来的额外交通流量。他续表示，虽然现时工业邨内的交通并不繁忙，但是驾驶考试中心的车辆从工业邨进出汀角路时可能会引起交通问题。他对驾驶考试中心项目有所保留。
- (ii) 有委员表示，委员会一直关注汀角路的交通事宜，而现时汀角路凤园路口的交通已经非常挤塞，不少车辆须取道工业邨的辅助路线进出汀角路。他指汀角路一带村落的村代表已联署向委员会表达意见，反对设立驾驶考试中心的建议。他希望运输署能重视村民的意见，另觅地点设立驾驶考试中心。
- (iii) 有委员表示，运输署在 2009 年曾就驾驶考试中心项目咨询委员会，亦曾安排委员到荃湾的商用车辆驾驶考试中心进行实地考察，虽然委员会当时未有就项目提出反对，但亦有委员曾就项目对附近交通的影响表示忧虑。对于项目现时仍在咨询阶段，他希望了解其中的原因。他续表示，现时汀角路在周末及假日期间已出现轻微的交通挤塞，在大埔第 33 区设立驾驶考试中心只会加重附近道路的负荷，因此对驾驶考试中心项目有保留。
- (iv) 有委员指，委员会一直非常关注现时汀角路的交通负荷。他认为在运输署推出能有效改善汀角路交通的配套措施前，委员会实难以接受任何会加重该处交通负荷的建议，如在大埔第 33 区设立驾驶考试中心。他认为如有迫切需要设立驾驶考试中心，运输署应把建议连同纾缓汀角路交通的配套措施一并提交委员会讨论。

8. 主席补充，委员会 2009 年 3 月 13 日的会议上曾就驾驶考试中心项目进行四轮讨论。根据当日的会议记录，会上有委员对在大埔区设立永久的驾驶考试中心的建议有保留，询问运输署为何不将荃湾临时驾驶考试中心改为永久考试中心，反而在大埔物色地点设立永久的驾驶考试中心。香港警务处新界北总区道路安全组警署警长张家辉先生当时表示，鉴于假日期间有较多单车驾驶者及假日司机驱车沿汀角路前往大美督郊游，警方担心重型车辆在该处行驶会带来隐忧。运输署代表阮康诚先生当时指，运输署亦考虑过该区的长远发展，因此会取消近凤园路的一段汀角路的考试路线，以释除区议会的疑虑。主席续指，他在会上建议大埔区议会原则上有条件支持运输署在大埔设立驾驶考试中心，并要求运输署在该中心运作两年后进行详细检讨，日后大埔区议会一旦发现交通情况转差，就不会继续支持在第 33 区设立驾驶考试中心。运输署亦在 2009 年 4 月 27 日安排委员实地视察荃湾及沙田驾驶考试场地的运作情况。他重申，委员会在 2009 年的会议上表明对驾驶考试中心项目有保留，而委员会当时是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支持运输署的建议，并要求在驾驶考试中心运作两年后进行检讨。

9. 主席表示，会议上未有委员正式表态支持驾驶考试中心项目。他认同其他委员的观点，指运输署自 2000 年已就驾驶考试中心项目咨询委员会，但该署未能掌握先机设立驾驶考试中心。他续指，汀角路一带将有不少发展项目相继落成(如凤园住宅区、建造业议会训练场、港铁大埔接驳巴士维修中心及其他旅游设施等)，日后亦有机会落实其他发展项目。由于这些项目将会增加该区的人口和交通负荷，如再兴建驾驶考试中心，相信该区的交通挤塞问题会变得更加严重。

10. 主席续表示，委员会在会议前收到嘉丰花园业主立案法团的来信，对在第 33 区设立驾驶考试中心提出反对，该信已随议程送交各委员备悉。

11. 黄志光先生响应如下：

- (i) 他理解议员对驾驶考试中心项目进度缓慢的关注。他指刚才已就驾驶考试中心的选址以及拟议的日常运作和安排作交待。他续指，因应委员的关注和需要，运输署乐意安排委员到荃湾驾驶考试中心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其运作情况，该署的交通工程部亦会对监察选址附近的交通流量数据进行科学化的分析。他期望能和委员会共同解决相关的问题，在工业邨内设立一所驾驶考试中心。
- (ii) 他表示，现时荃湾驾驶考试中心是九龙及新界区内唯一一所的商用车辆（私人驾驶教师）驾驶考试中心，为准备投身运输物流行业的人士提供考试场地。他续指，由于荃湾路需要进行扩建工程，设于荃湾路天桥下的所有设施包括荃湾驾驶考试中心在内均须迁走。为维持商用车辆考试的服务，运输署须另觅地点重设一所驾驶考试中心。
- (iii) 他明白委员关注汀角路和工业邨内的辅助路线的交通情况。他补充，学车人士一般只会在预设的时间和考试路线内进行驾驶训练，所以对附近一带的交通不会带来太大影响。他表示，运输署会留意汀角路和工业邨内的辅助路线的实际交通情况，并将因应实际情况编排驾驶考试的路线和时间，及考虑在驾驶考试中心附近实施交通管理措施，以确保该区交通畅顺，避免对汀角路一带居民带来影响。
- (iv) 他表示，在设立拟议驾驶考试中心之前，运输署必须先进行该考试中心选址的前期规划及申请拨款等准备工作。他重申，希望能和区议会作进一步沟通，以期落实在工业邨内设置一所驾驶考试中心。

12. 主席指出，在委员会 2009 年 3 月 13 日的会议上，运输署代表阮康诚先生强调，由于荃湾驾驶考试中心的租约于 2011 年届满后未能续租，而沙田驾驶考试场地又极不理想，因此运输署有需要另觅长久用地作商用车辆的考试场地。主席续指，根据会议记录，委员会并没有在 2009 年 3 月 13 日的会议上同意在大埔设立永久的驾驶考试中心。他建议运输署先解决委员所提出的问题，稍后再与委员会讨论设立驾驶考试中心的建议。

13. 黄志光先生表示，运输署希望透过出席是次会议向委员会报告上述建议的最新发展，同时征询委员的意见，以便该署继续与相关部门进行前期规划工作。他明白委员担心驾驶考试中心会对附近的交通造成影响。他指运输署会研究有关交通流量数据，并会在适当时候向委员会作出交代。另外，他表示会跟进去信运输署人士的意见，如有需要，该署可安排委员进行实地视察，又或向相关居民团体介绍设立驾驶考试中心的建议。

14. 主席总结，鉴于现时第 33 区一带的交通情况，不少委员反对在该区设立驾驶考试中心，所以委员会暂时亦不予支持，并建议运输署先行与当区议员及居民商讨解决该区交通问题的办法，之后再与委员会讨论是项建议。

III. 续议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2013 年 5 月 10 日第三次会议事项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19/2013 号)

(一) 建议在广福桥附近加设行车桥事宜

15. 王国良先生简介在广福桥附近加设行车桥顾问研究的结果，以及拟建行车桥的设计。

16. 委员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多名委员支持运输署兴建广福道行车桥并请当局尽快动工。
- (ii) 有委员表示大埔区议会一直争取重建广福道行车桥，并希望工程能在附近新公共屋邨落成前完成。
- (iii) 有委员建议该行车桥双线行车。
- (iv) 有委员建议运输署考虑一并研究连接太和与大埔旧墟的交通配套。
- (v) 有委员表示，拟建行车桥无疑会为驾驶人士带来方便，但附近的居民和商户或会因为担心行车桥带来噪音而提出反对。他表示，宏福苑业主立案法团及管理公司曾阻止其屋苑旁单车径加建行人路工程施工一事，当时运输署及时响应市民的要求令工程得以顺利展开。

他希望运输署引以为鉴，联同民政事务署积极与当区议员合作，在制订工程时间表时征询居民和商户的意见，避免上述事件再次发生。此外，他感谢运输署代表能实时处理上述事件，以及在广福回旋处附近发生一宗交通意外后提出交通改善措施。

- (vi) 有委员希望政府能积极听取和采纳区议会的意见，并尽快落实这项计划。
- (vii) 有委员指出，行车桥通车后将有不少车辆取道宝雅路前往北区。他建议运输署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分流，避免宝雅路附近出现交通挤塞。此外，他希望运输署能做好咨询大埔墟和太和邨居民的工作。他亦希望该署和其他政府部门日后能积极处理如扩阔汀角路等事宜。
- (viii) 有委员建议运输署在行车桥上加设行人路。他又查询林村河两旁的行人路会否在行车桥启用后停用部分道路，行车方向又会否改变。
- (ix) 有委员促请运输署尽快公布顾问研究报告及交代工程细节，包括初步设计和配套设施的数据。
- (x) 有委员希望运输署能尽快草拟工程的时间表。他指出，现时大埔墟内不少街道属单程路(如靖远街和仁兴街)，路面相对狭窄，在行车桥落成后未必能承担新增的交通流量。他希望该署能一并考虑为上述街道进行改善措施。另外，对于有委员希望该署和其他政府部门日后能积极处理如扩阔汀角路等事宜，他希望了解该委员是否支持扩阔汀角路，而该委员回应指他原则上支持扩阔汀角路。

17. 王国良先生响应如下：

- (i) 运输署就广福道行车桥进行详细研究时会考虑委员的意见。
- (ii) 根据该署的顾问研究报告，广福道行车桥和大埔旧墟的道路能应付现时至 2021 年的预计交通流量。
- (iii) 该署仍在研究工程细节及筹备推广和咨询工作。

18. 主席总结，委员会支持在广福桥附近加设行车桥的建议，希望尽快予以推行。他又请运输署在下次会议上详细报告有关进展情况。

(二) 大埔乡事会街交通安排的建议

19. 王国良先生报告，运输署已向路政署发出施工通知书，以进行改善南运路及运头街近大埔综合大楼交通的工程。他指有关地点的行人路有地下公共设施，运输署正与路政署商讨解决办法。此外，运输署已向路政署发出独立的施工通知书，要求该署先行在南运路及泮涌路的路口划上黄格，以便车辆出入泮涌路。

20. 侯廷勋先生表示，路政署会尽快在南运路及泮涌路路口划上黄格。
21. 温东盛先生报告，委员会已在上次会议上通过在宝乡街加设禁区的建议，运输署已初步了解情况，相信很快可以发出施工通知书。
22. 王国良先生补充，运输署正就宝乡街加设禁区的建议进行详细设计，完成设计后便会发出施工通知书。

(三) 有关疏导大埔墟交通的事宜

23. 王国良先生报告，运输署已向路政署发出施工通知书，要求该署进行扩阔广福道及宝乡街交界三个行人过路处的工程。
24. 侯廷勋先生报告，掘路许可证申请仍在处理中。另外，他指承建商已就该处的临时交通改道安排提出申请，现正等待相关部门回复。他表示，上述两项申请获批后，路政署便会尽快展开工程。
25. 有委员建议，假如日后广福道西行车辆可左转入宝乡街，该署应预早向驾驶人士宣传有关道路安排，减少发生交通意外。
26. 主席请有关部门加快处理掘路许可证申请，让工程得以尽快展开。

(四) 要求于区内增加大型车辆泊位

27. 招子遥先生表示，运输署一直有留意区内大型车辆泊位的供应情况。他指出，自地政总署年初以短期租约批出工业邨内一幅土地用作大型车辆停车场，以及运输署在工业邨内新增供大型车辆在夜间停泊的泊位后，现时区内大型车辆泊位的供应情况良好。他续指，运输署会继续密切留意情况，并会审视区内大型车辆泊位的供求情况，因应需要在区内物色其他合适地点设置大型车辆泊位。由于情况得以改善，他建议下次会议议程删除此续议事项。
28. 委员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有委员不认为区内大型车辆泊位的供应情况良好。他指出，晚上仍有不少大型车辆停泊在宝湖道近大埔旧墟公立学校一带，司机因而被警方控以违例泊车，可见区内大型车辆泊位的供应仍然不足。

- (ii) 有委员指往荔枝山的一段达运路由晚上 7 时至上午 7 时可供大型车辆停泊，但经常有大型车辆或私家车在指定时间以外停泊在该段路。他要求警方加强执法。
- (v) 有委员反对下次会议议程删除此续议事项，并对运输署的响应表示强烈不满。他指出，晚上有不少大型车辆停泊在主要交通干道旁边，反映区内大型车辆泊位不足。他续指，运输署在上次委员会会议上已表示将会继续密切留意区内大型车辆泊位供应的情况，但情况未见改善。他质疑运输署有否认真研究在区内增设大型车辆泊位的可行性。他希望运输署能在区内物色更多合适的地方增设大型车辆泊位，并在下次会议上向委员会提出一些实质的建议。
- (vi) 有委员对运输署的看法有保留。他认同在工业邨内以短期租约形式设立大型车辆停车场和在工业邨一带增设夜间大型车辆泊位的安排，但同时指出，由于工业邨位置较为偏僻，大型车辆司机晚上在工业邨泊车后难以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离开，而在假日司机亦难以定时到工业邨在停车咪表补购泊车时间，可见在工业邨路旁辟设夜间大型车辆泊位的安排并不理想。他建议运输署和地政总署合作，于区内物色一些临时土地供大型车辆停泊。他又促请运输署和其他有关部门合作，并建议运输署研究能否公共屋邨附近一些双线行车但交通流量较低的道路的路旁设立大型车辆泊位。最后，他认为应保留此续议事项在议程内，直至问题改善为止。

29. 招子遥先生响应指，由于大埔市中心缺乏土地供大型车辆停泊，因此新设的泊位一般较远离市区(如设在工业邨内)。他续指，运输署一直努力在区内物色合适地方设置大型车辆泊位，而设置夜间泊位为其中一个解决区内大型车辆泊位不足的办法，但可能会引起其他问题(如在准许时间以外停泊车辆)，因此该署须平衡不同人士的需要及对他们的影响。他感谢各委员的意见，并承诺会努力解决问题，包括继续与地政总署物色土地设置大型车辆泊位，以满足使用者的需求。

30. 主席总结，综合委员的意见，下次会议的议程会保留要求于区内增加大型车辆泊位这个续议事项。

(五) 大埔旧墟公立学校附近的禁止调头指示牌

31. 王国良先生指运输署正就移除大埔旧墟公立学校附近的禁止调头指示牌的建议进行咨询。他表示，宝乡桥北行往右转的灯号与安祥路南行的灯号部分时间重迭，运输署正研究改变交通灯号，令安祥路车辆南行时，宝乡桥北行车辆须在停车线后等候，然后才能北行、左转、右转或掉头。他指运输署现正参考该处的交通流量数据，以研究上述改动是否可行。

32. 有委员要求运输署加设宝乡桥右转太和路的“箭嘴”信号灯，清晰指示行车方向，确保驾驶人士的安全。

33. 王国良先生响应，待改变交通灯号的详细设计完成后，他会再向委员会作出介绍。

34. 有委员赞同运输署的建议，并要求该署在下次会议上提供交通灯号转向的流程图，让委员更清楚了解车辆的走向。另外，他指上午时段安祥路南行的车辆主要为巴士。他建议该署在设计交通灯号时考虑繁忙时段安祥路南行的交通流量，否则安祥路至安慈路一带的交通可能会出现挤塞，影响巴士的班次。

35. 主席希望运输署在下次会议上详细汇报进度。

IV. 大埔区加建无障碍信道设施的项目及时间表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1/2013 号)

36. 侯廷勋先生介绍上述文件。

37. 有委员指出，由于在区内加建无障碍信道设施的工程会为市民日常生活带来影响(如须封路)，所以对早前路政署透过运输署就工程的安排进行公众咨询表示认同。他指出，行人隧道 NS69 的工程须封闭该处的楼梯 20 个月，此安排将令宏福苑及附近的居民前往王肇枝中学或附近时须绕道行人天桥 NF156(俗称“眼镜桥”)，对居民非常不便。他续指，受影响屋苑的互助委员会一致反对这项安排。他建议有关部门派代表与广福邨互助委员会、宏福苑的业主立案法团，以及相关持分者商讨封路安排。

38. 侯廷勋先生表示，路政署备悉居民的意见，现正安排署方联同运输署与居民商讨封路安排，以配合工程。

39. 有委员指现时轮椅使用者不能使用“眼镜桥”，若路政署先在“眼镜桥”加建升降机，便可满足整个广福邨对无障碍通道设施的需求，居民亦不会反对附近的封路安排。

40. 侯廷勋先生表示，碍于已批出工程合约，现时改变施工计划有困难，但路政署会尽快与当区议员和相关人士商讨如何配合工程。

41. 主席建议路政署与当区议员商讨有关临时改道安排。

V. 路政署(大埔区)过去两个月内完成及未来三个月的交通改善项目及时间表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0/2013 号)

42. 主席请委员备悉文件。

43. 有委员查询运头塘巴士总站改善工程(项目编号 NE/10/2027)动工日期待定的原因。

44. 王国良先生响应指，运输署就当区屋苑互助委员会希望在改善该巴士总站时迁移相关路灯的要求与路政署进行商讨，之后再落实改善工程的计划和时间表。

45. 主席请有关部门会后向当区议员交代拟议动工及完工日期。

46. 有委员查询大埔道元洲仔近雍宜路新增路旁停车处工程(项目编号 NE/11/1423)能否如期动工。

47. 王国良先生表示，运输署已就上述工程与路政署进行商讨，亦已配合中华电力有限公司迁移电缆而修改设计，相信路政署将按文件所载日期施工。

VI. 工作小组报告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15/2013 号)

(一) 跟进大埔区公共巴士服务工作小组

48. 黄碧娇女士报告，跟进大埔区公共巴士服务工作小组已在 2013 年 6 月 4 日召开本年度第三次会议，讨论 2013-2014 年度大埔区巴士路线发展计划，主要讨论事项如下：

- (i) 工作小组反对 72 号线减少班次及 271 号线伸延至佐敦，运输署决定搁置有关计划。
- (ii) 工作小组支持 299、99 及 99R 号线的路线重组计划及 E41 号线的加车计划。工作小组赞成加设 75P 号线的建议，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亦同意将 75K 的车费调低至 6.6 元。
- (iii) 九巴将加设四班 74C 号线早上特别班次(由大窝西支路往观塘码头)及 74B 特别号线(由九龙湾往大埔中心)。此外，工作小组支持 73A 及 373 号线的改动建议，并建议 N270 号线改经大窝西支路一带。

49. 主席表示，九巴和运输署已按工作小组的意见修订 2013-2014 年度大埔区巴士路线发展计划。委员备悉有关修订。

50. 有委员指不少大窝西支路的居民反对取消 70X 号线，他们亦对 73 及 73A 号线的服务欠信心，但由于北区区议会已通过取消 70X 号线，居民亦只好无奈接受。另外，他指九巴和运输署所提交的修订计划内，除降低 75K 号线的收费以外，计划所作的修订并未完全响应工作小组在两次会议上所提出有关各号线班次的意见。此外，他指 N270 和 N76 号线合并后，晚上到沙田上班的大埔居民须改乘 N271 号线，车费由 11.5 元增至 18.4 元，有居民质疑为何不设分段收费。他建议运输署订立指引，避免日后可能发生类似因合并路线而致车费增加的情况。他续表示，73 及 73A 号线的总站改为华明邨后，往北区医院覆诊的居民须到华明站换乘 273A 号线，但有居民不清楚华明站的位置。因此，他促请九巴多加宣传路线改动，以免对居民造成不便。另外，他指部分往北区医院覆诊的居民需坐轮椅。因此，他查询行走 73、73A 及 273A 号线的巴士会否全部设有相关设施，以配合这些居民的需要。

51. 有委员指工作小组已多次讨论取消 70X 号线的方案，当区议员亦曾与九巴和运输署商讨，最后九巴同意增设 74B 及 74C 号线作补偿方案。他表示，是项议程为工作小组报告，但既然有委员就个别巴士路线提出意见，主席应考虑给予空间和时间让其他委员加入讨论。同时，他希望委员不要在个别委员缺席会议时讨论其选区的巴士路线。

52. 有委员表示，北区区议会已落实北区的巴士路线重组方案，言则巴士路线发展在工作小组会议举行后有变。他认为除非工作小组能在短期内召开会议，否则应在是次会议上详细讨论取消 70X 号线的方案。他续表示，区议员不应只关心当区的事，而应从整个大埔区的角度处理区内的事务。另有委员建议讨论工作小组报告的内容，而非讨论其他有关巴士服务的事项。

53. 几位委员认为，委员会讨论事项繁多，但时间有限。由于已另设工作小组负责讨论区内巴士服务的事项，他们质疑，如应委员要求在委员会会议上讨论个别巴士路线的服务，是否仍须保留这些工作小组。有委员建议欲深入讨论个别路线巴士服务的委员可要求工作小组召开特别会议进行讨论。另有委员认为应尊重工作小组的会议结果，不应在委员会会议上再次讨论有关事项。

54. 有委员表示明白委员十分关注区内的巴士路线发展。他认为工作小组报告为工作小组的讨论成果。他对在委员会会议上详细讨论区内巴士路线发展计划的建议没有意见。

55. 有委员指，居民虽然反对取消 70X 号线，但方案已成定局，所以希望以委员会或工作小组作为平台，尽力为居民争取最佳的补偿方案，以解决大窝西支路的交通问题。

56. 主席表示，是项议程为工作小组报告，委员会一般不会就报告作详细讨论，但由于有委员要求在会议上进行详细讨论大埔区巴士路线发展计划，加上黄碧娇女士不反对，他建议给予委员会 30 分钟就议题作深入讨论。至于工作小组继续存在与否，他认为应由委员会决定。

57. 经讨论后，委员会议决就大埔区巴士路线发展计划详细讨论 30 分钟。

58. 关于大埔区巴士路线发展计划，委员第一轮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有委员指 71K 号线脱班情况严重，九巴多次回复因坏车而致班次不稳定。他表示，居民屡次投诉后情况亦未见改善，故希望九巴跟进。
- (ii) 有委员指多位委员均反对取消 70X 号线，无奈方案已成定局。他表示，工作小组已尽力向九巴争取最佳补偿方案，九巴亦已在工作小组会议上同意增设 4 班早上由九龙坑开出的 74C 号线班次。
- (ii) 有委员指 70X 号线取消后，大窝西支路的居民便不能乘巴士直接往观塘，因此他们应无须支付换乘 74X 或 73 或 73A 号线的车资。

59. 林美香女士就委员对大埔区巴士路线发展计划的意见响应如下：

- (i) 路线重组实行前，九巴会预早在站头及网上发出通告，以确保乘客在过渡期间预早知悉有关改动。
- (ii) 九巴一直引入配备伤健设施的超低地台巴士，如有需要及资源许可，九巴会以超低地台巴士更换个别路线的车款，以配合乘客的需要。
- (iii) 关于 71K 号线脱班及坏车的问题，九巴会与维修部跟进，并会了解服务情况。
- (iv) 九巴明白部分巴士的路线及班次是多年前设定，现时或已不合时宜。九巴现正检视部分巴士的路线，以改善服务。

60. 就大埔区巴士路线发展计划，委员第二轮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有委员查询 74C 号线的开出时间，以及有否增加班次的空间。另外，他亦查询 74X 号线的正常班次会否受 74C 号线影响。
- (ii) 有委员查询 271 号线的乘客换乘 73 号线可享换乘优惠，换乘 73A 号线则没有的原因。

- (iii) 有委员指早前他按居民的要求及上班时间，提议九巴把 74C 号线早上 7 时至 8 时的班次定为每 20 分钟一班。

61. 主席表示，工作小组无奈接受九巴取消 70X 号线。他请工作小组尽快安排下次会议，以便委员讨论其他巴士路线的服务。

62. 罗家勤先生响应指，大埔区巴士路线发展计划并非一次性的检讨，而是来年区内巴士服务的发展蓝图。他表示，运输署与九巴一直与当区议员保持紧密沟通，而且不时检讨巴士服务。他指该署会与九巴会进一步优化及检讨区内的巴士服务，并会仔细考虑委员的意见。

63. 有委员表示要保留按居民需要加强 74C 号线服务的权利。他又促请九巴在太和设上落客站，以方便居民。

64. 主席总结，委员会接纳工作小组的报告。他强调委员无奈接受九巴取消 70X 号线，并请工作小组尽快安排会议，就取消该号线衍生的问题及受影响居民可享的乘车优惠进行讨论。

(二) 跟进旧政务司官邸附近道路交汇处与粉岭之间的吐露港公路 / 粉岭公路扩阔工程工作小组

65. 主席报告，工作小组已在 2013 年 6 月 17 日召开本年度第三次会议，主要讨论事项如下：

(i) 第一期工程(第一份合约)(合约编号 HY/2008/09)

承建商现正进行兴建护土墙及隔音屏障等工程。此外，为配合工程，承建商将于午夜时分在马料水附近实施临时交通改道措施，这些措施会维持至 2013 年年底。工作小组认为第一期工程(第一份合约)的进度良好，希望工程能如期顺利完工。

(ii) 第一期工程(第二份合约)(合约编号 HY/2009/08)

承建商现正进行建造桥墩、桥面、护土墙和道路等工程。此外，承建商已展开绿化工程，在吐露港公路两旁种植树木。鉴于近日黑雨后有水马被雨水冲走，工作小组希望承建商加紧留意道路安全。此外，工作小组提醒承建商避免在泰亨中心围泊车，以免阻碍居民出入。

(iii) 第二期工程

路政署表示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已批准进行第二期工程，预计工程可在今年内展开。

(三) 汀角路及林锦公路交通事宜工作小组

66. 陈灶良先生报告，汀角路及林锦公路交通事宜工作小组已在 2013 年 7 月 3 日召开本年度第三次会议，主要讨论事项如下：

(i) 有关林锦公路交通的事宜

路政署最近向地政总署申请进行加阔林锦公路近坑下莆进入许愿广场路口及在林锦公路(往元朗方向)开辟一条右转线的工程，惟坑下莆村的居民提出反对，有关部门正跟进上述事宜。此外，工作小组要求大埔民政处与相关持份者进行实地视察，以改善林村乡公所路加建回旋处工程的设计。至于林锦公路回旋处附近的渠务署临时办公室现址，最近运输署收到将该处改为公共交通换乘站的建议。工作小组希望该署研究各项建议的可行性，之后再作报告。

(ii) 改善汀角路交通安排

工作小组在会议上跟进沿汀角路各个巴士站加设避车处的进度。此外，工作小组要求运输署继续跟进改善凤园路及汀角路交界交通安排的建议，例如在有关路口加设回旋处，以及将两个行人过路处合二为一。

67. 工作小组会继续跟进上述事宜，并会向委员会汇报。

(四) 2013 至 2014 年度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工作小组

68. 张国慧先生报告，2013 至 2014 年度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工作小组已在 2013 年 6 月 14 日召开本年度第一次会议，会上决定申请区议会拨款举办或与团体合办以下活动：

- (i) 2013 至 2014 年度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嘉年华；
- (ii) 2013 至 2014 年度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宣传运动；
- (iii) 2013 至 2014 年度学界道路安全比赛；以及
- (iv) 2013 至 2014 年度“单车乐—单车安全我做到”。

69. 工作小组请委员支持上述拨款申请。工作小组会继续跟进上述活动及有关事宜，并会向委员会汇报。

VII. 申请区议会拨款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C 22/2013 号)

70. 主席请委员审议及通过以下三项区议会拨款申请：

(i) 2013 至 2014 年度学界道路安全比赛

上述活动由大埔区小学校长会主办、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工作小组合办，申请款额为 11,000 元。

(ii) 2013 至 2014 年度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宣传运动

上述活动由大埔区小学校长会主办、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工作小组合办，申请款额为 23,000 元。

(iii) 2013 至 2014 年度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嘉年华

上述活动由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工作小组主办，申请款额为 77,200 元。

VIII. 其他事项

(一) 要求在广福回旋处旁加油站开辟行车线

71. 主席表示，黄碧娇女士、陈笑权先生、林泉先生、余智荣先生、刘志成博士及胡健民先生早前去信委员会，指每日下午接近的士交更时段，不少的士在广福回旋处旁的石油气加气站排队加气，加上加气站前方有巴士及小巴站，令该路段十分挤塞，车龙经常伸延至吐露港公路，有见及此，他们要求在广福回旋处旁加油站开辟行车线。

72. 王国良先生响应指，运输署认为建议具建设性，该署会作进一步研究。

73. 有委员查询上述加气站营运合约何时届满。此外，他建议取消该加气站。

74. 主席请运输署在下次会议上详细报告有关研究的进度，以及说明加气站营运合约何时届满。

(二) 要求港铁尽快在东铁线加建幕门

75. 主席表示，余智荣先生、陈笑权先生及刘志成博士早前去信委员会，要求港铁尽快在东铁线加建幕门，有关信件已置于会议上。

76. 主席请秘书处将上述信件转交港铁，并邀请港铁出席下次会议交代有关事宜。另外，主席请余智荣先生核实信中所载堕轨事件的次数。

(三) 有关专线小巴 28K 号线的服务

77. 有委员表示会就专线小巴 28K 号线的服务去信委员会，希望能在下次会议上加以讨论。

78. 主席请委员在跟进大埔区公共巴士服务工作小组下次会议上讨论有关事宜。

(四) 有关专线小巴 502 号线的服务

79. 有委员表示已联络专线小巴 502 号线的营办商吴乐父子有限公司，该公司同意出席跟进大埔区公共巴士服务工作小组下次会议，讨论有关该号线的服务及有关事宜。

IX. 下次会议日期

80. 主席宣布，下次会议将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2 时 30 分举行。

81. 议事完毕，会议于下午 5 时 31 分结束。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
2013 年 9 月